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王泓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王泓先生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之后的六个月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票不超过 170,156 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0.0064%。

一、股东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王泓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180,625 股（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70,156 股，有限售条件股份 1,010,469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0441%。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1、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 2、减持股份来源：公司股权激励及二级市场增持股份；
- 3、减持数量及比例：拟减持不超过 170,156 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0.0064%；
- 4、减持期间：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
- 5、减持价格：根据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 6、减持方式：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三、股东相关股份承诺履行情况

作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王泓先生承诺在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若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其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

继续遵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减持比例要求。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泓先生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

四、其他相关事项说明

1、王泓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本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

2、在减持股份期间，王泓先生将严格遵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4、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董事会将督促王泓先生严格遵守相应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1、王泓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九月十六日